

沙县交通运输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要求组织编制。主要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办理、复议和诉讼情况、收费减免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共七个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沙县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http://www.fjsx.gov.cn/wzq/bmwz/jtysj-9161/>）“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内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沙县交通运输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电话：5822089，电子邮箱：sxjtg22089@163.com。

一、概述

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和《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精神，对全年政务信息公开主要做了以下几项工作：

(1)基本情况。2017 年，沙县交通运输局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上级工作部署要求，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转变工作作风的重要内容，强化责任落实，完善工作机制，提高工作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认真发布

政策文件、通知公告等各类信息，公开及时率达100%，有效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

(2)亮点及成效。认真细化信息公开工作方案和配套设施，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与转变政府职能、规范权力运行、促进依法行政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规范公开形式、拓展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逐渐步入常态化、长效化、规范化管理轨道，取得了新成效。

(3)主要工作部署和落实情况。领导重视，职责明确。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整体工作进行部署落实，建立职责明确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机制和责任体系。调整充实了以局领导为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管领导负责政务公开审核工作，同时根据要求，把政务公开工作分解落实到办公室和人员，使政务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同步推进。通过沙县政府门户网站，今年我局公开了，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23条，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18条，行政权力运行3条，通知公告27条，工作动态64条，其中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进行公开。

(4)公开制度建设情况。按照《条例》及上级文件要求，制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安排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5)工作组织、机构、人员情况。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配备1名兼职工作人员。

(6)工作经费投入情况。由于我局未配备专职工作人员，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费投入0元。

(7)公开渠道建设和利用情况等内容。依托沙县人民政府网站下设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完善局政府信息公开事项，上传各类信息公开内容，并及时报送县图书馆、档案馆，做好政府信息送交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2017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1条。2009年以来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44条。

(2)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我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包括工作动态、机构概况、政务公开、通知公告等方面内容。

(3)主动公开形式：通过“沙县交通运输局”信息公开网站进行公开。

(4)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情况，政策解读数量。2017年，我局对涉及我们单位的相关政策进行专项解读，其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召开研讨会，学习新颁布的交通政策法规，县运输管理所在组织解读政策工作的同时，走进校园，为校内师生宣传交通安全知识，据统计，2017年，本单位共开展政策解读3次，解读政策数量9条。

(5)回应社会关切情况：2017年，我局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的相关问题，通过多渠道来解答回复人民群众的疑问，并建立工作台账，今年共收到群众疑问24条，做到件件有答复。

三、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17年度，未接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009年以来未接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年度，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

2009年以来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我局着力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地成绩，但仍存在不足，主要表现在：政府政务公开主动性、全面性和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增强，特别是非正式文件类政府信息公开还有待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有待拓展，政务服务网上行政许可办理平台建设等还需进一步加强，局机关一楼宣传板

信息需及时进行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评价机制、监督管理机制等需要进一步完善。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一是完善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和内容建设。充分发挥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协同上级部门做好政策信息转载工作，促进重要政策信息及时准确广泛传播。

二是深化主动公开工作。《条例》要求主动公开内容全部通过部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推进决策信息公开，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抓住决策、执行、结果等环节，将人民群众最现实、最关注、最需要了解的事项及其办理过程予以公开。

三是加强信息载体平台建设。将政府网站打造成更加及时、准确、公开透明的政府信息发布平台，在网络领域传播主流声音。积极利用政务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的便利性，及时发布各类政务信息，拓宽信息发布渠道，扩大信息传播覆盖面。

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于附表

（一）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二）附表

沙县交通运输局

2018年1月15日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17年	历年累计
主动公开文件数	条	111	1144
其中：1. 政府网站公开数	条	111	1144
2. 政府公报公开数	条	0	0
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	条	0	0
其中：1. 当面申请数	条	0	0
2. 网络申请数	条	0	0
3. 信函、传真申请数	条	0	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条	0	0
其中：1. 同意公开答复数	条	0	0
2.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条	0	0
3. 不予公开答复数	条	0	0
4. 其他类型答复数	条	0	0
接受行政申诉、举报数	件	0	0
行政复议数	件	0	0
行政诉讼数	件	0	0